

深圳市恒扬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7 月 26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天二路 14 号软件产业基地 5D 座 8 层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龙森先生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55,907,991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3.44%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、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7 年 7 月 1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 或 www. neeq. cc)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(2017-036), 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48,328,433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:

关联股东深圳市中博文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、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7 年 7 月 1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 或 www. neeq. cc)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(2017-036), 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5,907,991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恒扬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恒扬数据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7 月 26 日